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OBLE CENTURY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仁瑞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22)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公佈

仁瑞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連同上一財政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收入	4	12,943	–
銷售成本	5	<u>(19,308)</u>	<u>(22,030)</u>
毛損		(6,365)	(22,030)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收益	17	15,242	–
行政費用	5	<u>(11,945)</u>	<u>(8,965)</u>
經營虧損		(3,068)	(30,995)
融資成本	6	<u>(419)</u>	<u>(414)</u>
除稅前虧損		(3,487)	(31,409)
稅項支出	7	<u>–</u>	<u>–</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 及全面虧損總額		<u><u>(3,487)</u></u>	<u><u>(31,409)</u></u>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9	<u><u>(0.44) 港仙</u></u>	<u><u>(4.84) 港仙</u></u>
股息	8	<u><u>–</u></u>	<u><u>–</u></u>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設備及器材		37,835	61,722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	10	1,385	—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3,040	4,179
存貨		2,061	4,345
現金及銀行結存		163,032	12,108
		<u>169,518</u>	<u>20,632</u>
資產總值		<u>207,353</u>	<u>82,354</u>
權益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1	8,440	36,200
儲備		51,772	(5,196)
權益總額		<u>60,212</u>	<u>31,004</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13	—	14,258
應付一名前董事款項	14	—	27,398
		<u>—</u>	<u>41,656</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2	3,600	6,001
應計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及已收按金		1,503	3,693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15	41	—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13	756	—
供股所得款項	16	141,241	—
		<u>147,141</u>	<u>9,694</u>
負債總額		<u>147,141</u>	<u>51,350</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207,353</u>	<u>82,354</u>
流動資產淨值		<u>22,377</u>	<u>10,938</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60,212</u>	<u>72,660</u>

附註：

1 一般資料

仁瑞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II, Bermuda，其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灣仔港灣道26號華潤大廈14樓1402室。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船舶租賃。本公司主營業務為投資控股。

除另有指明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六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2 股本重組

根據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四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獲本公司股東通過之特別決議案，本公司資本結構已透過以下方式重組：

- (i) 削減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透過註銷本公司每股已發行股份之繳足股本0.04港元，令每股已發行股份之面值由0.05港元減至0.01港元(「股本削減」)；
- (ii) 將面值為0.05港元之法定但未發行股份每股拆細為五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
- (iii) 註銷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列於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上之全部進賬總額為79,028,000港元(「股份溢價註銷」)；
- (iv) 將股本削減及股份溢價註銷所產生之進賬轉撥至本公司之實繳盈餘賬；及
- (v) 動用本公司之實繳盈餘賬抵銷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累計虧損之全部結餘。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之主要會計政策載列於年報內。除另有註明外，此等政策於所有呈報年度內貫徹應用。

3.1 編製基準

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之適用披露。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管理層亦需要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

(a) 本集團已採用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下列新訂準則及對準則之修訂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首次強制採用，但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年度改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二零一一年)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二零一一年)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二零一一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2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 委員會)－詮釋第20號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財務報表之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呈列 僱員福利 獨立財務報表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 就政府貸款首次採納 金融工具：披露－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 合營安排 披露其他實體之權益 綜合財務報表、合營安排及披露其他實體之權益： 過渡指引 公平值計量 露天礦場生產期之剝除成本
--	---

(b) 以下新訂、經修訂或經修改準則及詮釋已頒佈，但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仍未生效，本集團並未提早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2011) (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 委員會)－詮釋第21號 年度改進計劃 年度改進計劃	金融工具 ³ 對沖會計法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7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 ³ 投資實體之修訂 ¹ 監管遞延賬目 ⁴ 僱員福利－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之修訂 ² 金融工具：呈列－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之修訂 ¹ 資產減值準備－非金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之披露 ¹ 衍生工具更替及對沖會計法之延續之修訂 ¹ 徵費 ¹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²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²
---	---

¹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未有決定強制性生效日期但可予應用。

⁴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採納上述新訂、經修訂或經修改準則及詮釋對本集團之相關影響。本集團尚未能確定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及綜合財務報表之呈列會否因而出現重大變動。

4 收入及分類資料

於年內確認之收入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船舶租賃收入	<u>12,943</u>	<u>-</u>

本公司董事會作為主要營運決策人，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報告，從而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乃按此等報告劃分營運分類。

本集團之經營業務為獨立架構及按業務性質作出獨立管理。本集團各須呈報經營分類代表一個策略性業務單位，所承受風險及回報有別於其他須呈報經營分類。

本集團主要從事船舶租賃，除船舶租賃外，概無獨立須呈報分類。

董事會認為所有資產及業務遍佈全球，故此其收入及資產未能分配至任何有意義之地區分類。

董事會根據營運分類之溢利評估其表現，分類之溢利乃指除稅前溢利。

(a) 分類資料

	截至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及於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船舶租賃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類收入及業績		
收入	<u>12,943</u>	<u>12,943</u>
分類業績	<u>(7,200)</u>	(7,200)
企業開支		<u>(11,529)</u>
經營虧損		(18,729)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收益		<u>15,242</u>
除稅前虧損		(3,487)
稅項		<u>-</u>
本年度虧損		<u>(3,487)</u>
分類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設備及器材	36,254	36,254
流動資產	<u>4,313</u>	<u>4,313</u>
分類資產	<u>40,567</u>	40,567
未分配：		
現金及銀行結存		163,032
其他		<u>3,754</u>
資產負債表資產總值		<u>207,353</u>

	截至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及於二零一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船舶租賃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類負債	<u>4,067</u>	4,067
未分配：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41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756
供股所得款項		141,241
其他		<u>1,036</u>
資產負債表負債總額		<u>147,141</u>
其他分類資料		
資本開支	<u>36,676</u>	36,676
未分配資本開支		<u>1,709</u>
		<u>38,385</u>
折舊	<u>933</u>	933
未分配折舊		<u>128</u>
		<u>1,061</u>

截至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及於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船舶租賃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類收入及業績

收入	<u> -</u>	<u> -</u>
分類業績	<u>(23,086)</u>	(23,086)
企業開支		<u>(8,323)</u>
經營虧損		<u>(31,409)</u>
除稅前虧損		(31,409)
稅項		<u> -</u>
本年度虧損		<u>(31,409)</u>
分類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設備及器材	61,722	61,722
流動資產	<u>8,357</u>	<u>8,357</u>
分類資產	<u>70,079</u>	70,079
未分配：		
現金及銀行結存		12,108
其他		<u>167</u>
資產負債表資產總值		<u>82,354</u>
分類負債	<u>8,821</u>	8,821
未分配：		
應付一名前董事款項		27,398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14,258
其他		<u>873</u>
資產負債表負債總額		<u>51,350</u>
其他分類資料		
折舊	<u>1,022</u>	<u>1,022</u>

(b) 收入乃來自下列主要客戶：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客戶甲	5,229	-
客戶乙	2,992	-
客戶丙	2,934	-
客戶丁	1,788	-
	<u>12,943</u>	<u>-</u>

5 按性質劃分之支出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燃料成本	8,867	9,205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5,987	8,014
核數師酬金	300	250
折舊	1,061	1,022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賃租金開支	2,626	2,476
專業費用	2,767	713
維修及保養	60	1,223
船舶管理費用	2,687	936
其他	6,898	7,156
	<u>31,253</u>	<u>30,995</u>

6 融資成本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融資成本		
—其他財務開支	<u>419</u>	<u>414</u>

7 稅項

由於本年度並無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二零一三年：無)。有關本集團成員公司在其他地區經營之利得稅因當中之利潤並無於任何司法權區須要課稅，故並無計提撥備(二零一三年：無)。

由於稅務撥備及於可預見未來被抵銷之稅務虧損並沒有顯著時間性差異，故此並無就遞延稅項作出撥備(二零一三年：無)。

就本集團除稅前虧損計算之稅項與採用香港稅率計算之理論稅款差異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u>(3,487)</u>	<u>(31,409)</u>
按稅率16.5%計算(二零一三年：16.5%)	(575)	(5,183)
稅項影響：		
無須課稅之收入	(4,651)	-
不可扣稅之開支	3,716	3,837
並無確認遞延所得稅之稅務虧損	<u>1,510</u>	<u>1,346</u>
稅項支出	<u>-</u>	<u>-</u>

8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一三年：無)。

9 每股虧損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股東應佔虧損	<u>(3,487)</u>	<u>(31,409)</u>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附註)	<u>786,466</u>	<u>648,384</u>
每股基本虧損	<u>(0.44)港仙</u>	<u>(4.84)港仙</u>

附註：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三日完成之供股及紅股發行，所增加之普通股由於有相應資源的變化流入公司，因此於兩個年度內用以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並無作出調整。供股及紅股發行詳情載於附註20。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具有潛在攤薄影響之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10 應收賬款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應收賬款	<u>1,385</u>	<u>-</u>

本集團船舶租賃之信貸條款均個別與其貿易客戶磋商。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之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	<u>1,385</u>	<u>-</u>

不視為已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既未逾期亦未減值	<u>1,385</u>	<u>-</u>

貿易應收款項指應收單一客戶款項，本集團因此有高信貸集中風險。貿易應收款項為不計息。

應收賬款之賬面值以美元列值。

11 股本

(a) 法定股本

	股份數目	面值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股份合併(附註(i))	<u>10,000,000,000</u> <u>(8,000,000,000)</u>	<u>100,000</u> <u>-</u>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每股面值0.05港元之 普通股 股本削減(附註(iv))	<u>2,000,000,000</u> <u>8,000,000,000</u>	<u>100,000</u> <u>-</u>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每股面值0.01港元之 普通股	<u>10,000,000,000</u>	<u>100,000</u>

(b)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股份數目	面值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3,020,000,000	30,200
股份合併(附註(i))	(2,416,000,000)	–
配售新股份(附註(ii))	120,000,000	6,000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每股面值0.05港元之 普通股	724,000,000	36,200
配售新股份(附註(iii))	120,000,000	6,000
股本削減(附註(iv))	–	(33,760)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每股面值0.01港元之 普通股	844,000,000	8,440

附註：

- (i)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十四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通過之普通決議案，每五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本公司股份合併為一股每股面值0.05港元之合併股份(「股份合併」)。
- (ii) 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四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每股配售股份以配售價0.05港元(相當於每股配售合併股份0.25港元)配售最多6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相當於股份合併完成後120,000,000股每股面值0.05港元之合併股份)。配售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六日完成。因此，本公司已將其已發行股本按面值增加6,000,000港元及籌集資金30,000,000港元(未包括開支)，其中15,000,000港元已用作償還本集團部分借貸，餘下約14,000,000港元則撥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 (iii) 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每股配售股份以配售價0.28港元配售最多120,000,000股每股面值0.05港元之股份。配售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三日完成。因此，本公司已將其已發行股本按面值增加6,000,000港元及籌集資金33,600,000港元(未包括開支)，當中15,000,000港元已用作償還本集團部份借貸，餘下約18,000,000港元已用作本集團營運資金。
- (iv)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四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通過之特別決議案，本公司股份面值由每股0.05港元削減至每股0.01港元。每股0.05港元之法定但未發行股份拆細為五股每股0.01港元。

所有於年內發行之股份於各方面與本公司現有股份享有相同地位。

12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0至90日	3,600	1,269
91至180日	-	2,168
181至365日	-	2,564
	<u>3,600</u>	<u>6,001</u>

應付賬款之賬面值以下列貨幣列值：

	本集團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美元	3,600	5,671
其他貨幣	-	330
	<u>3,600</u>	<u>6,001</u>

13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為無抵押及免息。應付董事款項需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到期償還，故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歸類為非流動負債。於年內，應付一名董事款項中15,000,000港元已由配售股份所得款項償還(附註11)。該等結餘之賬面值以港元列值，並與彼等之公平值相若。

14 應付一名前董事款項

應付一名前董事款項為無抵押及免息。該前董事亦為本公司旗下一間附屬公司及一間前附屬公司之董事。該等結餘之賬面值以港元列值，並與其公平值相若。

15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時償還。該等結餘之賬面值以港元列值，並與其公平值相若。

16 供股所得款項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該款項為預先收到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三日完成之供股所得款項，詳情載於附註20。

17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收益

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與本公司一名前任董事(其亦為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及一間前附屬公司Asian Atlas Limited(「Asian Atlas」)之董事)實益擁有之公司，訂立一份出售協議(「出售事項」)。根據出售協議，本公司以現金代價40,000,000港元(i)出售Asian Atlas之100%股本權益及(ii)悉數轉讓Asian Atlas應付本公司之股東貸款約95,424,000港元。

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完成。Asian Atlas於出售完成日之主要資產及負債類別如下：

	附註	千港元
出售資產淨值：		
設備及器材		61,211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508
存貨		4,246
現金及銀行結存		1,162
應付賬款		(6,50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746)
應付一名前董事款項	14	(36,119)
應付本公司款項		(95,424)
		<u>(70,666)</u>
轉讓應付本公司款項		<u>95,424</u>
資產淨值		24,758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收益		<u>15,242</u>
總代價		<u><u>40,000</u></u>
按以下方式償付：		
現金		<u><u>40,000</u></u>
由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所產生之現金淨流入		
現金代價		40,000
出售之現金及銀行結餘		<u>(1,162)</u>
		<u><u>38,838</u></u>

18 承擔

(a)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有以下資本承擔：

	本集團及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 租賃裝修	<u><u>309</u></u>	<u><u>-</u></u>

(b) 經營租賃承擔

於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項下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本集團及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不遲於1年	2,224	-
遲於1年但不遲於5年	4,650	-
	<u>6,874</u>	<u>-</u>

概無租賃包含或然租金。

19 有關連人士交易

- (a) 於年內，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曾與有關連人士進行以下重大交易：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所得款項(附註(i))	40,000	-
購買車輛登記號碼(附註(ii))	41	-

附註：

- (i) 本公司向本公司一名前任董事劉振明先生(其亦為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及一間前附屬公司之董事)實益擁有之公司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附註17)。
- (ii) 本公司向董事陳少華先生擁有實益權益之公司購買了一個車輛登記號碼。

(b) 由一家有關連公司授出使用物業之特許權

根據與有關連公司(董事鄭菊花女士擁有其控股權益)所訂立之特許權協議，本公司獲授特許權無償使用一項辦公室物業。根據該協議條款，本公司將承擔使用之物業所產生之費用，而訂約雙方可以即時通知終止特許權。

特許權在報告期末後於二零一四年四月終止。

(c)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本集團就本年度已付或應付主要管理人員之報酬合共為2,495,000港元(二零一三年：2,395,000港元)。

20 期後事項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四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通過之特別決議案，本公司公佈按每股供股股份以0.18港元之認購價供股（「供股」），發行844,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供股股份（「供股股份」），基準為每持有一股股份獲發一股供股股份，另按根據供股每承購一股供股股份獲派兩股紅股（「紅股」）之基準發行紅股（「發行紅股」）。

供股及發行紅股在報告期末後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三日完成，本公司配發及發行844,000,000股供股股份及1,688,000,000股紅股，所得款項約151,920,000港元（未包括開支），其中141,241,000港元於報告期末前已經收到。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本集團於年內錄得收入12,900,000港元，全由寶鑫號的八個航運航程產生，而上年度由於本集團當時唯一船舶Asian Atlas之控制系統出現故障，導致未能提供服務，故並無錄得任何收入。

本年度錄得除稅前虧損3,500,000港元，而去年則為31,400,000港元。本集團於本年度之虧損有所減少主要乃由確認出售附屬公司以出售船舶Asian Atlas獲得溢利約15,200,000港元及船舶租賃業務之改善所致。

為加強本集團之資本基礎及財務資源，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三日成功完成配售120,000,000股每股面值0.05港元之本公司股份，所得款項淨額約為33,000,000港元。報告期末後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三日，本集團亦完成供股844,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緊隨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由每股面值0.05港元削減至每股面值0.01港元及將法定但未發行每股面值0.05港元之股份拆細為五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後）之本公司股份，所得款項淨額約147,700,000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總值及資產淨值分別為207,4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82,400,000港元）及60,2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31,000,000港元）。本集團之財務狀況顯著改善，主要由於以上提及之集資活動所致。

業務回顧及展望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自獲悉Asian Atlas貨船之控制系統失控及出現故障以來，本集團一直考慮不同方案解決問題，如全面維修船舶作半潛式用途或申請將船舶用途更改為一般航運租賃業務。惟根據管理層的初步評估，維修船舶將花費大量時間及成本，未必符合成本效益。儘管將Asian Atlas貨船申請改為運載一般貨物而進行一般航海業務乃可行方案，惟由於其為半潛式

大型起重船舶，主要用於運輸重型及基建設備，故管理層考慮到其耗油量，認為將其用於一般貨運用途並不符合經濟效益。

因此，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七月與本公司一名前任董事(其亦為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及一間前附屬公司Asian Atlas Limited(「Asian Atlas」)之董事)實益擁有之公司訂立出售協議。據此，透過出售Asian Atlas以出售Asian Atlas貨船，並獲溢利約為15,200,000港元。於出售Asian Atlas貨船之同時，本集團以代價35,000,000港元購入另一艘船舶亦即寶鑫號作為替代。寶鑫號為一般貨船，可用於大部分乾散貨船運。自二零一三年十月完成收購寶鑫號，其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期間內執行了八個航運航程。

本集團認為，寶鑫號具有更廣濶之潛在市場，對全球疲弱經濟的敏感度相對較低，將會為本集團業務帶來更穩定收入來源。寶鑫號已於東南亞地區及中國一帶水域航行。世界海運貿易增長仍然主要受中國帶動，作為全球最大貿易國之一，中國於亞太地區積極進行貿易。雖然中國自亞太地區進口之貨量於近年有所減少，但整體仍呈上升趨勢。本集團抱持樂觀態度，深信本集團船舶租賃業務將可於來年持續增長及積極物色機會收購貨船，從而擴充船舶租賃業務。

本集團於年內已成功執行了配售股份及供股。於強化財務狀況下，本集團將調配更多資源，並採取適當的策略，以擴大並開拓更多船舶租賃業務以外的收入來源。本集團亦積極尋求其他的投資及業務機會，包括但不限於證券投資、放債及租賃業務，以擴大其資產及收入基礎。本集團將審慎地尋找投資機會，從而使本集團的長期業績有穩定增長。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資本結構及負債比率

本集團一般以產自內部之資源應付營運資金需求。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三日，本集團完成配售120,000,0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為0.05港元之股份，籌集所得款項淨額約33,000,000港元。本集團於年內亦提前收到供股之所得款項約141,000,000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現金及銀行結存163,0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12,100,000港元)及總借貸756,000港元(二零一三年：41,700,000港元)。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之負債比率(按借貸總額除權益總額計算)為1%(二零一三年：134%)。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除流動負債之比率)為1.15(二零一三年：2.13)。

本集團之負債比率，因成功完成配售120,000,0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05港元股份及於本年內償還借款，以致有顯著改善。流動比率較去年同期為低，乃由於預先收到供股之部份款項141,200,000港元已包含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流動負債中。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三日供股完成後，流動負債比率將改善至30.0。

外匯風險

本集團業務主要以港元及美元計值，而其收入、開支、資產、負債及借貸主要以港元及美元為單位，目前並無重大外匯風險。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股息。

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配售（「配售」）120,000,0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05港元股份，配售價為0.28港元。配售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三日完成，所得款項淨額約33,000,000港元，當中15,000,000港元已用作償還本集團部份借貸，餘下約18,000,000港元已用作本集團營運資金。

根據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四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獲本公司股東通過之特別決議案，本公司資本結構已透過以下方式重組：

- (i) 削減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透過註銷本公司每股已發行股份之繳足股本0.04港元，令每股已發行股份之面值由0.05港元減至0.01港元（「股本削減」）；
- (ii) 將面值為0.05港元之法定但未發行股份每股拆細為五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
- (iii) 註銷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列於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上之全部進賬總額為79,028,000港元（「股份溢價註銷」）；
- (iv) 將股本削減及股份溢價註銷所產生之進賬轉撥至本公司之實繳盈餘賬；
及

(v) 動用本公司之實繳盈餘賬抵銷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累計虧損之全部結餘。

本公司股東亦批准了按每股供股股份以0.18港元之認購價供股(「供股」)，發行844,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供股股份(「供股股份」)，基準為每持有一股股份獲發一股供股股份另按根據供股每承購一股供股股份獲派兩股紅股(「紅股」)之基準發行紅股(「發行紅股」)。

供股及發行紅股在報告期末後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三日完成，並已發行合共2,532,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新股份，即844,000,000股供股股份及1,688,000,000股紅股，所得款項淨額約147,700,000港元，當中約80,000,000港元至100,000,000港元用作日後資本投資，及本集團業務發展，餘下67,700,000港元至47,700,000港元用作本一般營運資金。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二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通過之普通決議案，本公司採納了一項購股權計劃。受限於購股權計劃條款及條件下，本公司可授出合共72,400,000購股權予合資格參與者以認購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購股權於購股權計劃下獲授出。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本公司資本結構概無變動。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為取得任何融資及借貸而抵押本集團任何資產。

重大收購及出售資產

於二零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與一獨立第三方訂立收購協議「收購事項」，以代價35,000,000港元收購貨船寶鑫號。

於同日，本公司亦與本公司一名前任董事(其亦為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及一間前附屬公司Asian Atlas Limited(「Asian Atlas」)之董事)實益擁有之公司，訂立一份出售協議(「出售事項」)。根據出售協議，本公司以現金代價40,000,000港元(i)出售Asian Atlas之100%股本權益及(ii)悉數轉讓Asian Atlas應付本公司之股東貸款約95,424,000港元。

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完成，並於出售事項中獲溢利約為15,200,000港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承擔

承擔詳情載於附註18。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約31名僱員。本集團繼續向僱員提供合適及定期培訓，以維持及加強工作團隊之實力。本集團主要根據行業慣例及個人表現與經驗向董事及僱員發放薪酬。除一般薪酬外，亦會根據本集團表現及個人表現向合資格員工發放酌情花紅及購股權。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據董事所深知，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相信，優良管治是維持本集團競爭力及引領其穩健增長之必要條件。本公司所採納常規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規定。

本公司定期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確保持續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規定。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項下所有守則條文，惟下文所闡述有關守則條文A.6.7條之偏離情況除外。

根據守則條文A.6.7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以中肯態度瞭解股東意見。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因其他公務而未能出席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本公司將完善股東大會之規劃程序，給予全體董事充足時間提前安排工作，並為彼等出席及參與大會提供一切所需支援，以便全體董事出席本公司日後舉行之股東大會。

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載列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作為本身之守則，以供規管可能擁有對股價敏感之本公司未公開資料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董事及本集團僱員進行證券交易之用。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本年度一直遵守該等守則。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財務報表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已審閱本集團於本年度之財務報表。本公司核數師劉歐陽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同意本集團本年度業績初步公佈內之數據等同本集團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初稿中之數目。劉歐陽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在這方面所執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之核證聘用，故劉歐陽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就該項初步公佈作出任何核證。

公佈年度業績及年報

本年度業績公佈可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交易所」)網站 www.hkex.com.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欄及本公司網站 www.noblecentury.hk「投資者關係」部分查閱。載有上市規則規定之所有資料之本年度年報將於交易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登，並於適當時間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代表董事會
仁瑞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鄭菊花
主席

香港，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鄭菊花女士、陳志遠先生、陳少華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萬國樑先生、余伯仁先生及季志雄先生。